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4年5月17日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近日，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睿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睿畅”）提议公司董事会将前述两项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截至本公告日，苏州睿畅持有公司股份192,823,77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7.72%，苏州睿畅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且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其他会议议题等事项不变。现将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7日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上午9:15~9:25,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
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
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
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0日

7、出席会议对象：

(1) 截止2024年5月10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苏州市唯亭街道九章路68号中锐具美大厦。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4 年度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3.00	《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4.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4月30日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1) 上述议案 9、10、13、14、15 为特别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3）上述议案 11、14、15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现场登记时间、地点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767弄2号中锐大楼1楼。

（二）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电子邮箱、信函等方式进行登记，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于2024年5月13日16时之前将登记文件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子邮箱登记以收到电子邮件时间为准，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朱拓 王小翠

联系电话：021-22192955

电子邮件：ir@chiway.com.cn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767弄2号

邮编：200335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股东登记表。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2374； 投票简称：“中锐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17日上午9:15~9:25, 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依据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4 年度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3.00	《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4.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说明：

-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股东帐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股东签名或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